
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黃志豪

電話：03-3322101~7416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1002128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6003338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6年度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經市內介聘後至
介聘學校報到接受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教評會）
審查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6年度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介聘聯合作業日程表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市內介聘作業訂於106年5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30分假育達高中辦理，經介聘成功之教師於106年5月17日下午1時30分前，持「桃園市106年度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報到暨教評會審查通知單」、「身分證」、「教師證」及「學歷證件」等正本前往介聘學校報到並接受教評會審查。
- 三、為使參加介聘教師即早準備審查資料，倘各校尚有其他需求者，請於106年5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至本局公務系統填報資料網頁（<http://doc.tyc.edu.tw/govdoc/>）填報（無則免報），後續將於106年5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中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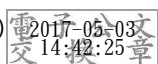


午12時前公告各校填報之市內介聘審查需求彙整表於市內教師介聘網（<http://teacher.tyc.edu.tw/>）。

四、本案係提前彙整各校其他需求之服務，為免介聘學校日後仍有其他審查資料之需要，建請介聘教師當日自行與介聘學校聯繫為宜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大竹國中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義興國小(介聘承辦學校)



裝

訂



線